

# 昆明春都城市建设投资有限公司及下属子公司常年法律顾问服务竞争性磋商公告

(招标编号：CDCT-ZB2024-007)

项目所在地区：云南省,昆明市,呈贡区

## 一、招标条件

本昆明春都城市建设投资有限公司及下属子公司常年法律顾问服务已由项目审批/核准/备案机关批准，项目资金来源为其他资金企业自筹，招标人为昆明春都城市建设投资有限公司。本项目已具备招标条件，现招标方式为其它方式。

## 二、项目概况和招标范围

规模：项目概况：昆明春都城市建设投资有限公司需招选一家律所为公司及下属子公司进行常年法律顾问服务机构，为公司及下属子公司日常经营管理、内部控制、风险防控等方面提供法律咨询服务。招标规模：约 19.8 万元/年。

范围：本招标项目划分为 1 个标段，本次招标为其中的：

(001)昆明春都城市建设投资有限公司及下属子公司常年法律顾问服务；

## 三、投标人资格要求

(001 昆明春都城市建设投资有限公司及下属子公司常年法律顾问服务)的投标人资格能力要求：1. 资质条件：具备司法行政部门颁发的《律师事务所执业证书》，且在有效期内，熟悉国家法律法规，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

2. 财务状况：具有良好的财务状况，提供近三年（2020-2022 或 2021-2023）的经会计师事务所或审计机构审计的财务报表及审计报告（如企业成立时间不足三年，自成立初年提供，企业成立时间不足一年，无需提供）。

3. 企业业绩：2021 年-至今承担过至少 1 项常年法律顾问服务项目业绩，提供中标通知书或合同协议书或业主证明等相关证明材料，业绩证明材料应能充分体现项目类型、服务时间等指标，否则将影响其有效性判定。

4. 服务团队：拟派出的服务律师团队成员不少于 2 人，其中项目负责人具备律师执业证书且执业时间不少于 5 年，团队其他人员具备律师执业证书的不少于 1 人，专业能力较强、且熟悉相关政策与法规，严格遵纪守法，未受过刑事处罚，未受过司法行政部门的行政处罚或者律师协会的行业处分。

5. 企业信誉：供应商应信誉良好，在（2021年1月1日至今）期间没有处于被责令停业，或者投标资格被暂停、取消，或者财务被接管、冻结、破产等状态，无不良执业记录，供应商及主要合伙人近三年没有受到行政处罚或者行业处分。供应商结合上述内容自行提供“信誉情况承诺书”。（项目成交后，经招标人查询若存在查证的以上相关记录，招标人有权取消其成交资格。）

6. 相关承诺：按竞争性磋商文件给出的相应格式作出承诺或说明。

7. 本次磋商不接受联合体参加申请。；

本项目 **不允许** 联合体投标。

#### 四、招标文件的获取

获取时间：从2024年02月04日09时00分到2024年02月08日17时00分

获取方式：1、凡有意参加申请者，请于2024年02月04日至2024年02月08日（法定节假日、公休日除外），每日上午09:00时至11:30时，下午14:00时至17:00时（北京时间，下同），选择以下一种方式获取竞争性磋商文件：（1）邮箱获取：供应商将律师事务所执业证书（扫描件加盖单位章）、法定代表人/负责人身份证明书及法定代表人/负责人身份证（扫描件加盖单位章）、法定代表人/负责人授权委托书及授权委托人身份证（扫描件加盖单位章）、供应商相关信息（包含：项目名称、公司名称、公司地址、授权联系人、授权联系人电话、授权联系人电子邮箱）发送至邮箱：974494176@qq.com，邮件名称命名为参与投标项目的名称，上述资料发送邮箱后致电15987132440由代理公司人员进行资料审核，资料审核无误后向供应商发送电子版竞争性磋商文件后视为获取成功。（2）现场获取：供应商持律师事务所执业证书复印件加盖单位章、法定代表人/负责人身份证明书、法定代表人/负责人授权委托书、法定代表人/负责人或其授权委托人身份证至云南润邦工程咨询有限公司（昆明市春城路银海领域17栋11楼）获取竞争性磋商文件。2、竞争性磋商文件每套600.00元，售后不退。

#### 五、投标文件的递交

递交截止时间：2024年02月19日15时00分

递交方式：云南润邦工程咨询有限公司（昆明市春城路银海领域17栋11楼）。纸质文件递交

#### 六、开标时间及地点

开标时间：2024年02月19日15时00分

开标地点：云南润邦工程咨询有限公司（昆明市春城路银海领域17栋11楼）。

## 七、其他

### 1. 磋商条件

昆明春都城市建设投资有限公司及下属子公司常年法律顾问服务，已由相关文件批准实施。招标人为昆明春都城市建设投资有限公司，建设资金来自企业自筹，且已落实，云南润邦工程咨询有限公司受招标人昆明春都城市建设投资有限公司委托进行本项目竞争性磋商招标工作，欢迎符合条件的潜在供应商参加。

### 2. 项目概况与磋商范围

2.1 项目概况 昆明春都城市建设投资有限公司需招选一家律所为公司及下属子公司进行常年法律顾问服务机构，为公司及下属子公司日常经营管理、内部控制、风险防控等方面提供法律咨询服务。

2.2 招标规模：约 19.8 万元/年。

2.3 磋商范围：昆明春都城市建设投资有限公司及下属子公司（不含昆明市呈贡区春都城市运营管理有限公司、昆明市呈贡区更新改造投资有限公司）常年法律顾问服务包括但不限于以下内容：

（1）咨询类服务：咨询类服务，为企业日常经营管理活动中涉及的法律问题提供咨询服务，出具法律意见；

（2）合法合规性审核服务，对企业重大决策、规章制度制定（修订）、重大合同及重大经营行为进行合法合规性审核；

（3）合同管理服务：助甲方及甲方子公司梳理整理合同模板，为企业起草、修改、审查合同条款，对合同的签订、变更或解除提供法律意见，出具法律审查意见书；

（4）招标文件审核服务：审查、修改招标文件条款，参与招标文件发布前评审，出具法律审查意见书；

（5）维权索赔服务，在企业日常经营中就他人违约、侵权等行为提供维权工作思路、提出法律解决方案；

（6）法律培训服务，根据企业的需求，定期或不定期提供法律培训服务；

（7）规章制度管理服务，参与研究制定公司章程、公司党委（党总支）议事规则、董事会议事规则、总经理办公会议事规则等基本制度；

（8）重大事项法律服务，为企业改制、合并重组、投资并购、上市、产权转让、破产重整及清算、债券发行、重大交易等重大事项提供服务并出具法律意见；

（9）债权债务管理服务：指导甲方清理现有债权债务，及时对债权债务的解决提供工作思

路和书面法律意见；

(10)尚未形成诉讼的重大纠纷及委托诉讼管理服务:参与尚未形成诉讼的各类纠纷的谈判、调解,提供工作思路和解决方案,对纠纷可能导致的后果进行预测;按甲方实际委托开展诉讼案件的代理;

(11)风险提示与处置

①为甲方经营决策提供法律意见,从法律角度提出可行性分析论证,最大限度避免法律风险;

②及时提示甲方经营管理中的风险点,并协助甲方处理风险事件。

(12)其他日常法律事务工作;

(13)合同签署后,接受甲方以及甲方上级主管部门的服务质量考核;

(14)除上述方面法律顾问服务目标和内容外,根据甲方实际需要,还将提供以下几项法律顾问服务:

①受理甲方有关部门、人员的法律咨询,及时反馈法律咨询意见和建议;

②对甲方潜在纠纷事项,提供法律解决方案,就纠纷事项进行分析与论证;

③协助甲方完善内部审核流程,接受甲方的现场法律咨询;日常接受甲方及员工电话咨询;

④出具年度法律风险提示意见书。

注:招标人在项目实施过程中可根据项目具体情况保留对以上范围及编制要求调整的权利,成交人需配合招标人工作且不得以此作为索赔、调整中标价的理由。

2.4 服务期限:三年(合同签订形式为一年一签,招标人可根据当年度服务质量决定下一年度是否更换或续签)。

2.5 服务质量:符合现行法律法规及相关规定,按招标人要求,接受招标人及子公司考核,并根据工作需要调整服务内容和方式。遵循职业道德,积极开展工作,认真维护招标人合法权益,服从招标人常年法律顾问管理办法的管理,提供优质法律服务;对案件涉及机密、商业秘密或个人隐私,负有保密义务。

2.6 标段划分:本项目不划分标段。

2.7 本项目采用资格后审的资格审查方式。

3. 供应商资格要求

3.1 资质条件:具备司法行政部门颁发的《律师事务所执业证书》,且在有效期内,熟悉国家法律法规,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

3.2 财务状况:具有良好的财务状况,提供近三年(2020-2022或2021-2023)的经会计师事务所或审计机构审计的财务报表及审计报告(如企业成立时间不足三年,自成立初年提供,

企业成立时间不足一年，无需提供）。

3.3 企业业绩：2021 年-至今承担过至少 1 项常年法律顾问服务项目业绩，提供中标通知书或合同协议书或业主证明等相关证明材料，业绩证明材料应能充分体现项目类型、服务时间等指标，否则将影响其有效性判定。

3.4 服务团队：拟派出的服务律师团队成员不少于 2 人，其中项目负责人具备律师执业证书且执业时间不少于 5 年，团队其他人员具备律师执业证书的不少于 1 人，专业能力较强、且熟悉相关政策与法规，严格遵纪守法，未受过刑事处罚，未受过司法行政部门的行政处罚或者律师协会的行业处分。

3.5 企业信誉：供应商应信誉良好，在（2021 年 1 月 1 日至今）期间没有处于被责令停业，或者投标资格被暂停、取消，或者财务被接管、冻结、破产等状态，无不良执业记录，供应商及主要合伙人近三年没有受到行政处罚或者行业处分。供应商结合上述内容自行提供“信誉情况承诺书”。（项目成交后，经招标人查询若存在查证的以上相关记录，招标人有权取消其成交资格。）

3.6 相关承诺：按竞争性磋商文件给出的相应格式作出承诺或说明。

3.7 本次磋商不接受联合体参加申请。

#### 4. 竞争性磋商文件的获取

4.1 凡有意参加申请者，请于 2024 年 02 月 04 日至 2024 年 02 月 08 日（法定节假日、公休日除外），每日上午 09:00 时至 11:30 时，下午 14:00 时至 17:00 时（北京时间，下同）选择以下一种方式获取竞争性磋商文件：

（1）邮箱获取：供应商将律师事务所执业证书（扫描件加盖单位章）、法定代表人/负责人身份证明书及法定代表人/负责人身份证（扫描件加盖单位章）、法定代表人/负责人授权委托书及授权委托人身份证（扫描件加盖单位章）、供应商相关信息（包含：项目名称、公司名称、公司地址、授权联系人、授权联系人电话、授权联系人电子邮箱）发送至邮箱：974494176@qq.com，邮件名称命名为参与投标项目的名称，上述资料发送邮箱后致电 15987132440 由代理公司人员进行资料审核，资料审核无误后向供应商发送电子版竞争性磋商文件后视为获取成功。

（2）现场获取：供应商持律师事务所执业证书复印件加盖单位章、法定代表人/负责人身份证明书、法定代表人/负责人授权委托书、法定代表人/负责人或其授权委托人身份证至云南润邦工程咨询有限公司（昆明市春城路银海领域 17 栋 11 楼）获取竞争性磋商文件。

4.2 竞争性磋商文件每套 600.00 元，售后不退。

## 5. 响应文件的递交

5.1 响应文件递交的截止时间及竞争性磋商时间（申请截止时间，下同）为 2024 年 02 月 19 日 15 时 00 分，地点为：云南润邦工程咨询有限公司（昆明市春城路银海领域 17 栋 11 楼）。

5.2 逾期送达的或者未送达指定地点的响应文件，招标人不予受理。

## 6. 发布公告的媒介

本次招标公告仅在中国招标投标公共服务平台（www.cebpubservice.com）上发布，我公司对其他网站或媒体转载的公告及公告内容不承担任何责任。

## 7. 联系方式

招 标 人：昆明春都城市建设投资有限公司

地 点：昆明置信广场 B 座 4 层

联 系 人：杨工、毕工

电 话：0871-67478978

招标代理机构：云南润邦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地 点：昆明市春城路银海领域 17 栋 11 楼

联 系 人：王工

电 话：0871-63521226、15987132440

## 八、监督部门

本招标项目的监督部门为/。

## 九、联系方式

招 标 人：昆明春都城市建设投资有限公司

地 址：昆明置信广场 B 座 4 层

联 系 人：杨工、毕工

电 话：0871-67478978

电子邮件：/


招标代理机构：云南润邦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地 址：昆明市春城路银海领域 17 栋 11 楼

联 系 人：王工

电 话：0871-65645071

电子邮件： /

招标人或其招标代理机构主要负责人（项目负责人）：（签名）

招标人或其招标代理机构：（盖章）